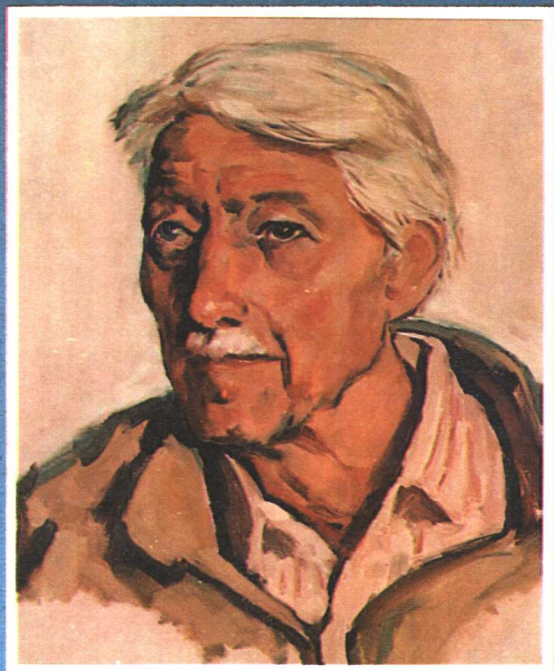


A TIME OF CHANGE



天下风云一报人

——索尔兹伯里采访回忆录

〔美〕哈里森·索尔兹伯里 著

天下风云一报人 15

——索尔兹伯里采访回忆录

〔美〕哈里森·索尔兹伯里 著

栗旺 等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90年·北京

A TIME OF CHANGE

© 1988 by Harrison E. Salisbury

Harper & Row, Publishers

责任编辑：毕小元

责任校对：李信淑

封面设计：张 坤

天下风云一报人

——索尔兹伯里采访回忆录

〔美〕哈里森·索尔兹伯里著

栗旺等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4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双桥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1印张 字数284(千)

1990年4月第一版 1990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500

定价：3.95元

ISBN7—5001—0114—7/K·6

出 版 说 明

索尔兹伯里是美国颇负盛名的记者和作家。他写的《长征——前所未闻的故事》在中国出版后轰动一时，并在全中国二十三万名中学生评选出的“我所喜爱的十本书”中荣膺榜首。《天下风云一报人》是继《长征》之后的又一力作，书中这位八旬老报人以苍劲、幽默的笔调，娓娓诉说了他几十年的记者生涯，他走遍世界、亲临采访第一线的所见、所闻、所感。他同周恩来、宋庆龄、邓小平以及肯尼迪、约翰逊、尼克松、里根等世界风云人物都有过交往，在本书中专章作了精彩的描述。他经历过许多重大历史时期和事件，以记者特有的敏锐，披露了一些鲜为人知的内幕。此书内容之丰富，视野之广阔，文笔之犀利实为罕见。

本书由栗旺、徐复、许季鸿、难鲁、陶朔玉、邹德孜、刘伟平、毕小元等分章合译，栗旺通校。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89年4月

卷头语：

小议新闻自由

我这辈子大都消磨在新闻报道前线了，其间岁月经临，曾多风雨。当年我就读明尼苏达大学，主编校报，即因触犯校方而致我以除名；接着在家乡明尼阿波利斯市初任见习记者，又以涉笔经济萧条，险遭革职。二次大战期间，斯大林、莫洛托夫恨我从莫斯科发出的报道，要撵我走；而《纽约时报》的一些老编也不中意我那种稿子，准备把我整掉。随后，亚拉巴马州伯明翰市甚至不惜耗资数百万，要治我以诽谤之罪，只缘我曾在报上大声疾呼，说伯明翰势非闹出一场种族大暴乱不可——后事果然。1966年，越战正殷，我乃间关敌后，深入河内；这当然更惹得林登·约翰逊和五角大楼雷霆万钧，不可收拾。

盖逝者如斯，事有必至。倘若一个新闻记者不是“好事之徒”，那就不如改行去搞成本会计。我在河内时说过：如果你们只顾给我送鲜花，恐怕我就未必能了解到全貌了；也许会把最重要的那点东西都丢了。

历昔至今的新闻界中，我最服膺的英雄是那些嫉恶如仇、勇于曝光之辈，如：伦敦《泰晤士报》的W. H. 拉塞尔（揭露某将军的荒谬指挥）；《纽约时报》主编乔治·琼斯（揭露特威德帮）；厄普顿·辛克莱（揭露芝加哥屠宰业丑闻）；L. 斯蒂芬《城市的羞辱》的作者）；I. 塔贝尔（揭露美孚石油公司的详细资料）；保罗·安德森（揭露蒂波特山丑闻），等等。我欣赏D. 哈勃斯坦、N. 希恩、S. 赫什报道越战之精到，尤其是

H. 比加特君在我们时代的各次战争中出生入死，写下了大量的纪实文字，诚恳率直，洗尽浮词，尤属可贵。

当然，此辈并不都是受欢迎的人。

我敬佩约翰·里德、埃德加·斯诺、赫伯特·马修斯辈，因为他们奋不顾身，直面那喷薄欲出的革命，但传出来的消息却未必为人人所乐闻就是了。

我在本书里要写有关当前报道工作的种种：一些复杂的事情，一些讨厌的问题，一些我想了解并加以分析的人物。我的见解评断自然未必尽得读者的赞许。

这是我从个人角度写的第二本书。第一本叙我早年在明尼苏达州的生活，说起我称之为明州精神的特征：愤世嫉俗，多思善问，不随溜，不事大（什么大城市、大权威、大财东、大衙门，统统反对）。我追述二次大战中采访新闻的经验以及斯大林、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治下苏联的辛酸岁月；我谈到了我五十年苏联倦游归来见到的美国；谈到我实地所见的纽约；谈到许多全国性的事和人：华盛顿，艾森豪威尔，史蒂文森，肯尼迪家族，林登·约翰逊，理查德·尼克松，民权运动，越南战争，六七十年代的革命热潮；最后谈到中国（我儿时及今心中之麦加圣境），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我也在书中提供了若干可供试解《纽约时报》之惑的线索；此报多年来与我血肉相连，乃所谓“一朝入，不得出”的因缘，故能亲切道之。

我的结论是积极的。此非因我有智珠在握，而是得力于我之坚信民主制度渊远流长，得力于我之乐观成性。我赞成我家希伦大爷一百五十年前说过的那句话：都走到这个地步了，看来还得往下走。

我尤其想大书特书一点：在我们今天的社会里，遇到棘手难堪的问题（即使时机又万分窘迫）也必须公开出来；这是绝对必要的，也正是我们社会的一大长处。诚然，人云亦云最省力，但这样下去势必会弄出希特勒、斯大林和我们往往误信为真的狂徒

妄人来。若教我说，我们的宪法第一条修正案*乃是人间第一瑰宝。

第一条修正案的精神实质论者多矣，却没有一个说得比已故默里·格法因法官更清楚更透彻的了。他在宣布《纽约时报》有权发表所谓“五角大楼机密文件”时慨乎言之曰：

“一国的安危不仅系于城池的得失，它跟涉及自由的种种制度也有关联。当政的人如果真心想维护高度言论自由和维护人民要求透明度的权利，那么，对于新闻界的吵吵嚷嚷，不听招呼，爱管闲事，就只能忍着点儿。”

格法因说得真好，不逊于当年的托马斯·杰弗逊总统。他这番话，自他1971年6月19日下午在美国纽约地方法院出庭之日起，我一直抄在贴身的小本子上。这是他被尼克松任命为法官以后的第一次公开发言。他临终前不久对我说：那回开庭前夕，他彻夜准备，心情很紧张，但绝对相信自己要说的是正确的，唯一正确的意见。时至今日，我几乎隔不了几天就要重温一下默里·格法因的名言。我以为，他这番话实在应该刻在石头上，高悬于美国每一家报社的门楣。

*〔译注〕国会不得制定有关下列事项的法律：确立一种宗教或禁止信教自由；剥夺言论自由或出版自由；或剥夺人民和平集会及向政府要求伸冤的权利。

目 录

卷头语：小议新闻自由.....	(vii)
1 风雪夜归人.....	(1)
2 《纽约时报》内外	(7)
3 大都会的垃圾.....	(17)
4 扬克斯是啥玩意儿？	(24)
5 畸人急景寒宵.....	(32)
6 公牛掌权，无法无天.....	(44)
7 《恐惧与仇恨》一文始末	(55)
8 肯尼迪哀史.....	(67)
9 铁幕一瞥.....	(76)
10 罗生门和华沙秉烛谈.....	(86)
11 吾妻夏洛特.....	(96)
12 高山大漠都是水厄.....	(107)
13 东越边境.....	(119)
14 从河内看北京.....	(127)
15 圣诞节与战争.....	(137)
16 鹰鸽之争.....	(147)
17 谎言种种.....	(158)
18 林登·约翰逊其人.....	(171)
19 莫测高深的尼克松.....	(185)
20 东方奇缘.....	(198)
21 莫斯科羁旅.....	(213)
22 对华政策.....	(223)

23	苏中之战.....	(234)
24	万里长征寻迹.....	(243)
25	智勇双全周恩来.....	(256)
26	在孙夫人家作客.....	(265)
27	邓小平：卷土重来未可知.....	(274)
28	编辑部新来的年轻人.....	(287)
29	闲话里根.....	(304)
30	争鸣世界.....	(316)
31	舍生取义，死亦无憾.....	(325)
32	佛罗伦萨遐想录.....	(334)

一整夜，我坐在707型客机宽敞的软椅里，以手托腮，搭乘这人称“红眼”的通宵航班，从旧金山直飞纽约。那是1967年1月11日（星期三）子夜时分，我在越南战场敌后河内逗留两周之后，倦游归来。此刻我的脑子被喷气推进器的单调嗡嗡声吵蒙了，只是没头没脑瞎想一气，忽而倒回北越，忽而盘算纽约。我在河内躲在单人防空壕里眼看B-52轰炸机当头飞过。真是咫尺死生，纽约呢？我发回来的消息，已经在那儿闯了大祸，此去说不定有灭顶之灾。

深入敌土是如此的错综复杂、千回百折，而未入国门却已令我先怯怵于汹汹然的鼓噪。此时的一事一言都产生了高于实际的夸大效果：我圣诞前夕关于炸后河内和平民伤亡的报道；约翰逊所谓美机轰炸命中的只限军事设施之说的破产；类似的冲击波对美国 and 全世界的震动；白宫和五角大楼此时的羞怒恨恼；——无不如之。

前途如何，自非安坐707中的我所能逆料。这个蹊巧又倒运的采访任务原是《纽约时报》派给我的，现在它又坚如磐石作我后盾，岿然如矗立43街街头的《时报》大厦。它真能做到这一点吗？《时报》现任编辑主任、我二战期间在伦敦结识至今的老友克利夫顿·丹尼尔君嘱我火速回社，一路避开记者。在河内时国内对我的函电交加已使我悚然于大难之将至，事不可测若临飓风。报社早做好了应变处惊的准备。战局的发展，约翰逊政府的命运，乃至整个《时报》的声誉，我的记者生涯，都在经受考验，前途难卜。

我从河内东归途经香港曾作逗留，一以写完我越行的总结性报道，二则稍觐物候气象。我见到了三位久识的记者。他们对我诘责之苛严，对我见解之讥嘲，对我文德之疑惑，使我愕然大惊。听说竟有人打趣我为“《胡志明时报》记者，河内·哈里”。

飞机到旧金山，《时报》人员华莱·特纳和泛美航空公司的公关人员罗宾·金基德早已把各事安排妥贴。他们在乘客下机前把我从驾驶舱接下来坐上华莱的汽车。我在机场的地下室里见到了第一次去西贡采访的《时报》驻华府记者托姆·威斯克，当下不免一番长谈。

形势不妙，可以说很危险。——威斯克这样告诉我。

“约翰逊火极了，恨不得一口吞了你！他简直要派一架B-52到43街，给《纽约时报》的人看看，真格的“外科手术”轰炸是怎么回事。

“是啊，”威斯克深沉地说，“你得小心。那家伙像热锅上的毒蛇。”

危险啊！人人这么说。《华盛顿邮报》（另外还有几家）也跟着对我起哄。威斯克说：“这些人是忌妒《时报》，忌妒你出风头。不过，情况确实很严重。《邮报》为此发表了社论。我的老同行查尔·罗伯茨写了不少刻薄的文章。阿尔特·西尔弗斯特，多次大选采访工作中曾与我有百里同车之谊，这时却在为五角大楼对我大张挞伐。

“你留神，这回可是真刀真枪。约翰逊要开杀戒。”威斯克说。

我没有告诉他们，林登·约翰逊正是我回国来必须要见的一个人。我从河内带来一个只许说给他那两扇大耳朵听的机密口信，其作用足以影响到和战前途。斯各特·赖斯顿已经安排好我去见国务卿腊斯克，但约翰逊却闭门不纳。赖斯顿后来跟我说：当时总统火气太大，他的新闻秘书比尔·莫耶斯不敢问他要不要见

你。

我得承认，我原知形势不妙，却不知严重到这种地步。我们在机场地下室谈了一两小时，然后，威斯克去候机厅，华莱开车穿过形形色色的行李车、油罐车、运货车，把我送到我要乘坐的707下边。

“我们让你坐运伙食的升降车上去，抢在乘客头里。门口那儿有一群记者吵着要找你呢。”

伙食升降车里的人没有管我，我便从服务员专用通道进了机舱，在甬道中部找到了座位，安置妥当，拿起一份《旧金山纪事报》看了起来，这份报真有本事，整个第一版根本不见一条新闻，所以一时间使我脱离了尘世的烦恼。一会儿，上人了。这次

“红眼”航班客人特少，很清静。我听到下边在嚷嚷，是记者，吵着要上来。“我知道他在飞机上，”有人大声说，“乘客名单上有他名字。再没有别的飞机去纽约了。”声音越来越大。我尽量往下坐，不能让人看见我。此时飞机将行，只见奇峰突起，一个金发蓬松的年轻人忽然出现在前舱，四处张望，其势汹汹：

“我知道他在这儿，一定在这儿。”我使劲沉底，不想让人看见脑袋。但我忽又心中一震，难以自持。我很想站出来攘臂高呼：

“我在这儿！你想问什么？”这时一位空姐和一个壮汉乘务员正在把那个年轻人推推拉拉请出机舱。我几次想上前，又被一个警官和一个保卫人员挡住了路，过不去。我终于抑制了我的一念冲动。这可不是一件记者之间的矛盾啊！我恍然大悟，在我面前的是一匹狂暴的公牛，而约翰逊脖子上的几根毒箭正是我插上去的啊！此时忽闻机声猛作，机身滑向跑道，驶过红灯绿灯，一飞冲天。旧金山这一关总算过去了，我心中甚是安慰。但纽约这个交叉火力网又怎么闯？旧金山那帮记者准会通知他们在纽约的人到肯尼迪机场等着我。

却说约摸一个月以前我接到了那封嘱我速去巴黎取签证去河内的暗语电报。这一纸文书竟改变了我的生活，而一时之间，其

影响竟及于世界。

在此之前，我已作好准备，停止了一切其他活动。我把调查肯尼迪刺杀案所得的新材料封存起来（至今还在架子上落灰）。我给大儿子迈克尔打电话，告诉他我不能参加他年三十的婚礼了，一切由夏洛特代理。小儿子斯蒂芬的圣诞节活动也由她领过。至于我们两夫妇，今年（婚后的第三年）就不在一起过圣诞节了。我布置停当，便买了一张去巴黎的机票，萧然就道，东飞河内，投身于干戈未歇的是非场，因缘时会而成了举世瞩目的人物。

我似乎是在过电影，眼前出现一幕幕的越南镜头，跟我想象的不一样：这些人十分顽强，很热情，很人情味，却又十分顽强，尽管身无退路也在所不顾。河内的困难何在？不在轰炸，也不在我们扔下的所谓“懒狗弹”（一种散子、迟爆、旋转、开花的炸弹束）。河内担心的是另一种比约翰逊想得出来的更大的危险：中国可能切断它对北越的大米和其他供给！没有米当然就要饿肚子。这情况，约翰逊可知道？当然不知道。他信吗？恐怕未必。如果信了，他愿意借此跟北越开谈吗？要不，他会不会越发加强轰炸，教他们饿死炸光？我敢跟约翰逊直言吗？我反复思考其中的利害得失，不免忧从中来。我想，约翰逊也许宁愿把我搞死，也不愿意听我跟他汇报我带回来的信息。再说，眼前我又怎么去应付那帮死守在纽约机场的记者呢？这次是再也脱身不了啦！我前临伏击，心中惶恐更甚于二十天前飞机在墨黑的周遭中降落河内之际，其时只见荷枪上刀的武装士兵闯进机舱，用强烈电光照我的脸。我踉踉跄跄走下飞机，不知自己身在何境，还能活得多久。

我猜想我刚才是在飞机上睡着了，因为忽觉机舱在降压，我的耳膜有震感。我们落地了，在跑道滑行了，最后站住了，机旁灯火齐明。我拿起我的老式雷明顿手提打字机（此物乃合众社在1942年我去伦敦担任战时记者前发给我用的，迄未归还，实为不

义之财)走下飞机。此时机坪空空如也，寂无一人。除了我的夏洛特，亭亭若娇杨玉立，眼色晶莹，唇间含笑。拥抱间，不觉泪之双流。

我说：“哎，我回来了，亲爱的。”

“我可想你了，”她说。

“我也想你，”我说。

“特别是圣诞节，”她说。

“我也一样。”

我们不再说话了。我从行李传送带上取下我的大旅行包，匆匆坐上一部出租汽车，向我们在纽约市内东84街349号的一栋棕色石头房子驶去；一路上二人偎依不舍。我记不起那晚我们睡着没有，恐怕没有。我们上了床，我好一阵不说话，夏洛特也不。终于，她先开口了：“那个约翰逊，我恨不得用手掐死他！”夏洛特是水晶一块，干脆利落，绝不含糊。“要是他落在我手里……”别说了，我跟她说。什么也别说了。我脊梁上起了一阵寒颤，令我想起俄国。屋里有没有窃听器，我们没法知道。特纳和威斯克在旧金山警告我的话凿凿在耳。危险啊！可是夏洛特不管，一个劲儿往下说。我用手捂她嘴，悄悄说：不许说。不许再说了！你知道吗？他们只要有办法，就会把我们搞死的。谁知道他们听得见听不见？她瞪眼看我。我点点头，板着脸，用食指压在嘴唇上，一声不吭。我照我在俄国学到的那一套在做。千万别说什么不好说第二遍的话。住嘴！悄悄话也不行！这时我想我是有些歇斯底里了。我相信夏洛特一定会这样看我。她神色惶惑地盯着我：这个男人，这个我三年前嫁了他的男人，究竟是怎么回事？才多久，就变成这副腔调了！今后呢？我哪里有准话跟她说。危险啊！——我就知道这个。

第二天上午十点，我去了《纽约时报》，只见门厅墙上还挂着奥克斯先生的嘉言条：“日日新开端，朝朝新世界。”此语我颇怀疑，我颇怀疑。我还没有跨进本市版编辑室，阿贝·罗森塔

尔已经赶着出来迎我。我们在二十年前成功潮联合国大会期间就相识了，当时他很年轻，瘦得像铅笔杆，现在有点面团团起来，当上了《时报》的本市版主编，还要继续高升的样子。

他一把抱住了我。他是一个容易动感情的人。

“你怎么搞的，哈里森？”他冲我嚷嚷，“你是怎么搞的？”

这话问得有理，但回答谈何容易。事情要从很久以前说起，那时我在俄国呆了六年（经历了斯大林的晚年，斯大林之死，以及随后发生的一切）回来刚调到本市版，另开一个新张。

我怎么搞的？下文如何？我得先去见克利夫顿·丹尼尔，研究研究再说。我也还要好生琢磨一下几个大道理：是什么东西把我推到这么个地位上来的？我是怎么过来的？现在又向哪儿去？

写文章常易流于夸张；我重读本书首章，就觉得情节味儿似乎浓了些。不过，恐怕也非此不足以说明，时间才到八十年代，而离当日越战所引发的种种狂暴、激昂、怨愤、沮丧、呼号以及险些使美国社会为之摧折的澎湃心潮——离开这一切，却已遥远不堪了。回想自南北战争在萨姆特堡爆发以来，美国史上还不曾有一件事弄得全国人民像这么对立过。1967年新岁之际，我和友朋知交中竟无一人敢断言大局将伊于胡底。

过去十年，我一直注视着美国国内的风云变幻，却无由把握其何去何从。在静观万物的功夫上，我原以为健于常人，不过这也难说。我感到，在观察世运时，我总力求站得高，看得远一些。我在二次大战中任驻外记者多年后回纽约略事休息，便又孑然一身远去俄罗斯这冷战疆场上的某种无人地带，一住六年。在此期间，我亲历了斯大林晚年制造的恐怖、黑暗，每晚在大都会旅馆那间阴暗的393号室入睡前，没有一次不想，一觉醒来会不会有战神的魔掌来掀我床上的被子。

那些年，我远离美国生活，自以为这样可以使我眼光更加客观敏锐。今天我不作此想了。当日我僻处莫斯科，美国国内喧嚣一时的麦卡锡主义，整肃中国通事件，阿尔杰·希斯间谍案，处死罗森堡，以及常登报纸头条的伊斯特兰参议员的狂论等等，我都只能侧耳遥听而已。

待我返回纽约，艾森豪威尔时代的庸人政治已经给那股狂热降了温。我奉派前往普林斯顿报道阿尔杰·希斯获释后的讲话

时，校园警察密布，社会舆论沸腾。我向《普林斯顿人》的一位年轻编辑询问同学的情绪如何，只见他费劲地把套着灰法兰绒长裤的双腿和穿着哥多华粗革浅口皮鞋的双脚抬起来架在书桌上，坐在软椅里，懒洋洋地长吁一声：“无-所-谓！”我以为这一声真是为这个时代作了总结。

这是五十年代中期我重归故里的情景。1966年底我在河内的处境又如何？我久驻苏联返美时，显然并没有派我去越南的安排。我的回国确实轰动一时：我写了斯大林时代的终结，分十四章连载，海报事先贴遍全市。可是现在我又得投入新的工作了。我必须重新熟悉《纽约时报》，重新熟悉美国。我感到我现在既不了解我的报纸，也不了解我的国家。

却说1954年11月大选后一二日，我离开纽约阿尔贡昆旅馆的斗室，往西经过《时报》广场走向馅饼切片似的《时报》塔楼，颇有如见故人的亲切感。想当年，是阿道夫·S. 奥克斯说服了市政领导，才得以用他的报纸为这个广场命名的。

我沿第43街走到229号门牌，进入《时报》大楼，这是它1911年以来一贯的社址。若去文化人聚居的格林威治村，这儿是曼哈顿的中间偏右；若去公园街住宅区，则为中间偏左。这种巧用地理术语的隐喻，我以为对《时报》来说倒也恰到好处。

我这天的任务是向本市新闻版主编弗兰克·亚当斯报到。此君敏于思而面团团，气色红润，盖得力于三两杯饭后的马蒂尼酒。他立意要在《纽约时报》上处处传播真理，非此不乐。（惜乎真理有时一言难尽。）

这时我任《时报》记者已有六年，但一向不在纽约市内工作，与亚当斯从未谋面。我过去长驻莫斯科，现在要将它抛诸脑后，转而研究美国了。这些年，我见识了斯大林的俄国，报道了二次大战，逃过了黑社会头头卡彭控制下的芝加哥和罗斯福的新政。但我对于《时报》那座十五层高的城堡和里边的老编们，却不无惴惴之感。说起此辈，我想即使饱经沧海的英国船长布莱，